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保荐机构”）作为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安洁”、“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保荐机构，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保荐业务管理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新安洁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69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6,000 万股新股，发行价格为 5.87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35,22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132.87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3,087.12 万元。截至 2020 年 7 月 13 日止，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出具了天健验【2020】8-16 号验资报告。

根据《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购置设备	5,000.00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其中：偿还银行贷款	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3,000.00
合计	30,000.00

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1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共计 2,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贷款人	偿还银行贷款总额	截至 2020 年 8 月 11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
1	偿还银行贷款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000.00	1,000.00
2	偿还银行贷款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000.00	1,000.00
合计			2,000.00	2,000.00

三、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根据《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投向说明，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超出上述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超过部分将根据相关规定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拟置换预先投入事项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相符。

公司本次拟置换预先投入资金为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方案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四、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批程序

2020年8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事项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00.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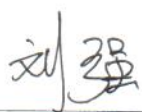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页)

保荐代表人：



刘强



杨晓

2020年8月11日

